

证券代码：300301

证券简称：*ST 长方

公告编号：2025-014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本报告期末未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829,868,76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 | | |
|----------|------------------------|------------------------|--------|
| 股票简称 | *ST 长方 | 股票代码 | 300301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江玮 | 江美秀 | |
| 办公地址 |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人民路 221 号 |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人民路 221 号 | |
| 传真 | 0755-26923246 | 0755-26923246 | |
| 电话 | 0755-82828966 | 0755-82828966 | |
| 电子信箱 | jw@cfled.com | ir@cfled.com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 LED 离网照明、应急照明、电风扇、便携式储能产品等其他电子产品及 LED 照明光源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照明及其他电子产品被广泛应用于各种日常生活、生产作业、户外休闲、消防、应急救援、石油、石化、燃气检修、工矿企业、探险、野外工作、家庭及商场应急备用等场所；封装产品主要是贴片式 LED 照明光源器件。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1、控股子公司康铭盛主要产品及用途

康铭盛目前主要产品有离网照明类产品、离网家居小家电、便携式储能产品及通用照明产品，主要产品及用途如下：

(1)离网照明类产品用途及图示：

1) LED 头灯：主要用于割胶、采摘、工矿、水产及户外骑行等应用场景，具有远射程、高亮度、长续航、爆闪、防水、防尘、防震等特点，2024 年研发上市的白激光调焦头灯可伸缩调焦变光，同时满足聚光远射和超大光斑的大面积光照场景，并荣获 3 项 2025 年德国 IF 设计奖，引领行业发展。



2) LED 手电筒：主要用于日常夜行、安保巡逻、户外探险等应用场景，具有便携、亮度可调、爆闪、安全警示等特点，2024 年上市的多款多功能手电筒创造性地将透镜技术运用于手电筒行业，可随时切换聚光和散光，另外将应急照明、安全警示、安全锤等多功能整合一起，方便用户多场景使用。



3) LED 手提探照灯：主要用于山林田野、工地、安保巡逻、灾害应急等应用场景，具有强光、亮度可调、防水、防尘、防震、爆闪、应急照明等特点，2024 年上市的 IP66 级多功能强光三防手提灯，适应多场景、多任务和复杂环境，并荣获了 1 项 2025 年德国 IF 设计奖，引领行业发展。



4) LED 应急灯：主要用于断电、经常停电、户外、露营等离网地区和场景，产品形式多样，具有 360°全景照明、太阳能充电、安全便携等特点，可满足不同场景需求，康铭盛的应急灯产品远销东南亚、南亚、中东、非洲和南美等地区，2024 年上市的飞碟灯具有超高亮度照明、长续航，深受当地消费者喜爱。



(2) 离网家居小家电用途及图示

1) 电蚊拍：主要采用电子高压灭蚊手拍或诱蚊灭蚊，以其安全、方便、实用、灭蚊效果好、无化学污染、卫生等优点，已逐渐成为夏日灭蚊（飞蛾、苍蝇等）不可或缺的工具。按照国家标准，2024 年研发部门创新研发了集成一秒消除余电、3500V 高压等技术的新开关模组，领先行业发展，自有品牌销售的同时为多家知名企业提供 ODM 服务。



2) 应急风扇：可充式或交直流两用电风扇，主要用于家居、户外、露营等场景，具有可移动、便携、停电可用、大风量等特点，尺寸包含 2-4 寸手持风扇、5-8 寸桌面扇、10-18 寸台扇和立扇，产品远销全球各地及国内市场，2024 年研发了多款新品深受客户喜爱，包括使用高速电机的高速小风扇，同时为多家知名企业提供 ODM 服务。



3) 台灯：LED 健康台灯设计时尚，采用无极调光、全光谱、光线柔和和无频闪，可充电或支持交直流两用，分为折叠充电台灯、桌面充电台灯和交流台灯，主要用于家庭、学生宿舍及办公场所等应用场景，2024 年在光学、IP 设计上创新领先，产品远销全球各地及国内市场，同时为多家知名企业提供 ODM 服务。



(3) 便携式储能产品用途及图示：

产品用于应急灾害、医疗救援、自驾旅行、航拍摄影、露营聚会、移动办公等场景，可为无人机、呼吸机、消费电子、中小功率家电等产品提供一站式充电。产品具有安全、可靠、环保、便携、可连接太阳能电池板充电等特点，具备多种功率输出、存储容量和多种充电方式，可在室内和室外为设备供电，荣获 2 项德国红点设计奖。



(4) 通用照明产品用途及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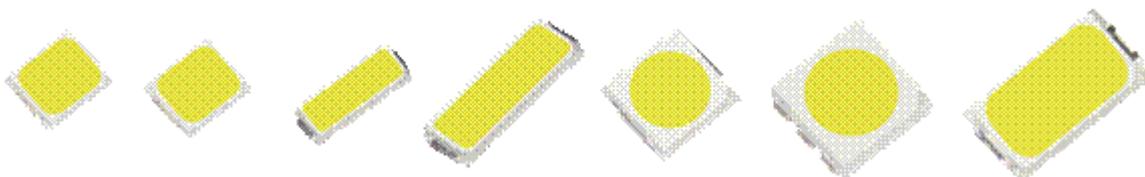
产品主要用于家庭、办公和户外等场景，具有安全、节能、舒适照度、多色温、高显指、方便安装等特点，产品主要包括 LED 球泡灯、LED 水晶灯、LED 吊灯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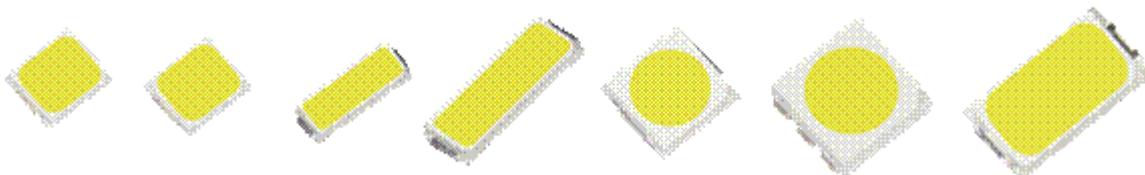
2、全资子公司江西长方主要产品及用途

江西长方封装现有主要产品为 SMD 贴片式 LED 光源产品，涵盖了 PPA、PCT、EMC 等主流贴片封装领域，产品规格涉及几十种外形的上千种规格，广泛应用于照明、显示、指示电子等领域，在产品生产制造过程中严格按照 ISO 9001 和 ISO 14001 质量管理体系运作，确保质量无忧。江西长方进行了高光效、高显指、植物照明，全光谱、高压、交流灯珠/灯丝等产品的研发，且大部分产品已经开始量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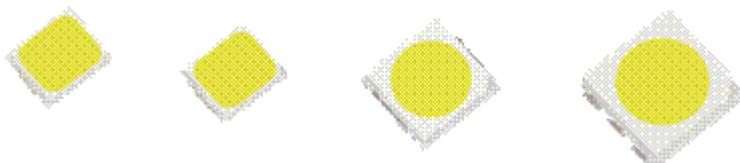
(1) 常规 SMD 灯珠：2835、3528、3014、4014、3030、5050、5630/5730 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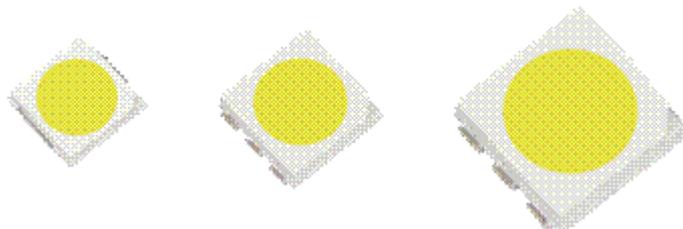
(2) 常规电压：3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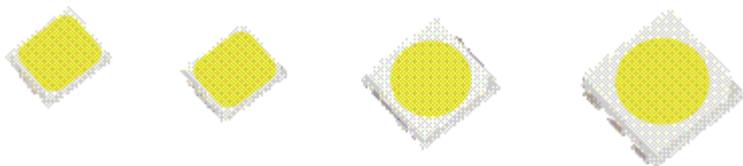
(3) 6V、9V、12V、18V、27V、36V、54V 等高压 SMD 灯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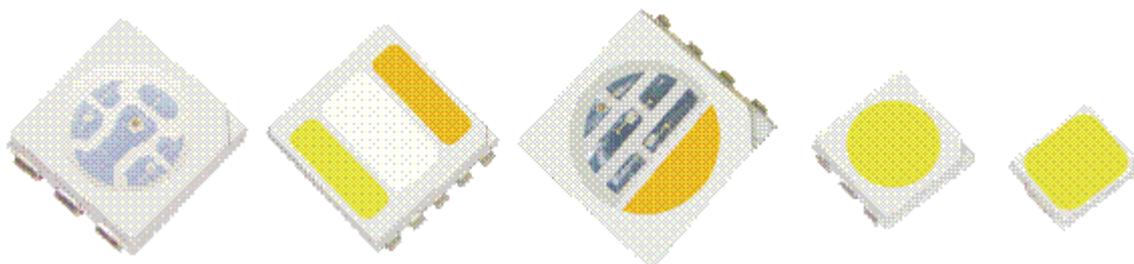
(4) 高导热 EMC 系列：EMC3030、EMC5050、EMC7070 等



(5) 高光效 SMD 灯珠，光效范围从 170Lm/W-230Lm/W



(6) 合封灯珠，包括幻彩系列，RGB 系列，交流 SMD 灯珠系列



(三)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4 年，由于国内外经济增长放缓，国际供应链重组，LED 行业整体规模呈现微降态势。预计 2024 年总体产值约 6,250 亿元，较去年下滑 5.9%，其中上游外延芯片规模 324 亿元，同比增长 10%；中游封装规模 784 亿元，同比微增 0.2%；下游应用规模 5,142 亿元，同比下滑 7.6%。

1、2024 年通用照明平稳微降，细分领域如车用 LED、背光领域、非视觉应用等展现出较强的增长潜力，景观照明等领域仍面临一定的市场挑战。

2024 年下游应用环节复苏不及预期。随着全球 LED 通用照明进入存量时期，叠加产业链外溢等因素，出口市场持续缓慢下滑，内需市场总体平稳微降。2024 年 LED 通用照明市场规模约 2392 亿元，同比微降 3%。

内需市场向智能化升级。2024 年智能照明在家居、商业照明及工业照明领域取得了显著进展，包括智能照明系统技术提升、应用场景拓展等，不仅提升了照明系统的智能化水平和用户体验，还为智能照明行业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家居照明领域。智能照明通过引入更先进的人工智能算法和通信技术的优化，实现了更精准的用户需求预测和适应，提供了更加个性化的照明解决方案，此外，智能家居照明还融入了健康照明理念，如护眼、节律照明等。随着消费者对智能家居的接纳度日益提高，智能照明在年轻一代消费者中的渗透率预计会进一步增强。智能商业照明市场规模不断扩大，成为智能照明行业的重要增长点之一。随着智慧城市建设的深入推进，智能商业照明在公共设施、商业综合体等领域的应用将更加广泛。智能工业照明系统广泛应用于工厂车间、仓库、生产线等工业场景，满足了工业照明对高效、节能、安全等方面的需求。随着工业 4.0 和智能制造的推进，智能工业照明系统的市场需求将持续增长。

新兴出口市场需求增长。新兴市场和发展中国家正经历基础设施建设和城市化进程的快速推进，为半导体照明产品带来了新的市场需求。随着东南亚、中亚、中东等新兴经济体对高效、节能、环保照明解决方案的需求日益增长，LED 照明产品在城市公共照明、道路照明、商业照明以及居民住宅照明等领域的应用越来越广泛。可以预见，在未来一段时间内，新兴市场和发展中国家对半导体照明产品的需求将持续增长。

2、2024 年 LED 封装市场在挑战与机遇并存中前行，新兴市场的崛起与产品结构的优化成为了推动市场发展的重要力量。

中游封装环节整体规模较去年平稳微增，2024 年，中国大陆 LED 封装产值预计 784 亿元，同比微增 0.2%。LED 照明产品的结构正经历区域市场需求分化。一方面，传统区域市场如欧美市场的需求持续疲软；另一方面，新兴市场需求的蓬勃兴起为市场带来了新的活力，如“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中东和非洲地区等。这一分化趋势不仅促进了中低端产品出货量的持续提升，还有效地部分抵消了传统区域市场需求不振所带来的负面影响，为 LED 封装市场注入了一抹亮色。

多元途径摆脱传统市场的“内卷”。企业通过调整产品结构，有效摆脱了传统市场的过度竞争现象。在 2024 年上半年，车用 LED、Mini-LED 背光等更加专业化、蕴含高附加值与高增长潜力的细分应用领域，不仅驱动了 LED 封装企业业绩的显著增长，也为企业带来了综合竞争力的显著提升。在细分领域的精准布局，已成为 LED 封装企业突破当前发展瓶颈的关键。

3、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

2024 年市场分化加剧，低端市场的价格竞争更加激烈，中小企业由于资金、资源有限，自主创新能力不足，抗风险能力偏弱。行业内卷严重，为抢占市场高地、争夺客户资源，LED 企业采取更加灵活的付款方式，这导致应收账款占比不断攀升，企业资金回笼速度放缓、回收周期延长，企业经营面临巨大压力。

2024 年，头部品牌企业凭借渠道和规模优势，市场优势不断巩固加强。专注细分领域、打造差异化优势的企业具有更多的发展空间，而缺少品牌建设和技术优势等核心竞争力的中小企业将逐步被边缘化。随着照明行业逐渐向智能化、高品质方向发展，中高端市场对产品质量和服务要求较高，企业需要通过更加精细化、场景化的产品和服务，开拓细分市场，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升。

4、行业未来展望

通用照明市场将加速向高光品质、高节能、高可靠性、智能化方向迈进。随着国内环保意识的不断提高，节能降碳、新型基础设施政策的持续推动，半导体照明内需市场将持续扩大；随着“一带一路”新兴市场的崛起，半导体照明出口市场也将迎来更多的机遇；随着国内各细分领域技术的不断进步，车用 LED、大功率 LED、微显示等高附加值领域国产化进程还将快速提升，中国半导体照明产业将迎来更广阔的发展空间和转型升级的机遇。

展望 2025 年，LED 照明二次替换需求将超越首次替换及新装需求。自 2014 至 2016 年间投入使用的 LED 灯具，相继步入使用寿命的尾声，这一趋势促使二次替换需求逐年攀升，预计到 2028 年，LED 照明市场中的需求将有约 78%源自二次替换，成为照明市场增长的引擎。在国内市场，叠加“以旧换新”国家补贴政策，以及地方债政策，在室内外照明领域 LED 灯具的二次替换和智能化升级将迎来新机遇。

（以上信息数据来源：2024 中国半导体照明产业发展蓝皮书）

（四）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自成立以来致力于推进 LED 在照明领域的发展，业务从照明用白光 LED 的封装向下游离网照明应用领域延伸，封装业务拥有先进的封装设备及严格的管理体系。控股子公司康铭盛自创立以来高度聚焦离网照明业务并延伸开拓智能照明及离网家居小家电业务，拥有优秀的具国际视野的研发和市场拓展团队，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居于行业领先地位，其产品移动便捷、节能环保、品质优良，较好满足了各行业、户外休闲及缺电少电地区用户的照明需求，销售渠道遍布全球。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 | 2024 年末 | 2023 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22 年末 |
|------------------------|----------------|-----------------|-----------|-----------------|
| 总资产 | 767,857,649.91 | 819,382,805.01 | -6.29% | 995,270,211.1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30,826,504.37 | 51,574,747.91 | -40.23% | 192,042,829.90 |
| | 2024 年 | 2023 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2 年 |
| 营业收入 | 505,136,873.06 | 543,897,757.09 | -7.13% | 728,418,087.7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41,739,092.60 | -142,266,915.32 | 70.66% | -224,883,612.8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55,879,672.97 | -150,388,016.59 | 62.84% | -240,701,538.4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194,121.14 | -18,844,233.14 | 143.48% | -95,896,935.04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528 | -0.1801 | 70.68% | -0.2846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528 | -0.1801 | 70.68% | -0.2846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35.86% | -116.80% | -19.06% | -73.86%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136,962,605.53 | 133,119,901.65 | 108,219,846.03 | 126,834,519.8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275,223.30 | -16,142,702.57 | -18,029,996.88 | -4,291,169.8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6,333,937.34 | -24,842,556.14 | -22,015,237.16 | -2,687,942.3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4,434,002.62 | 4,540,018.05 | -6,756,491.21 | 24,844,596.92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21,28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9,878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 0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
| 南昌鑫旺资本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7.14% | 59,258,158.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 |
| 骆科树 | 境内自然人 | 4.76% | 39,495,341.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 |
| 王刚 | 境内自然人 | 4.08% | 33,855,161.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 |
| 共青城长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15% | 26,159,362.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 |
| 周红英 | 境内自然人 | 2.86% | 23,734,462.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 |
| 李迪初 | 境内自然人 | 2.53% | 20,974,776.00 | 0.00 | 冻结 | 20,974,776.00 | | | |
| 徐哲慧 | 境内自然人 | 1.78% | 14,740,72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 |
| 肖劲东 | 境内自然人 | 1.76% | 14,600,00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 |
| 郑松 | 境内自然人 | 1.45% | 12,070,80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 |
| 孟令辰 | 境内自然人 | 1.35% | 11,200,00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 | | | | | | | | |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公司于报告期末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控股子公司康铭盛因涉嫌拒绝、阻碍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依法履行监督检查职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康铭盛公司立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康铭盛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2025 年 1 月 1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对康铭盛相关责任人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29 号，经查，康铭盛时任执行董事李迪初、康铭盛时任财务总监彭立新及康铭盛时任副总经理廖聪奇存在销毁、隐匿检查要求提供的文件资料，未按要求提供财务系统相关数据及提供虚假返利相关材料的违法事实，深圳证监局决定对李迪初、彭立新、廖聪奇责令改正，并分别处以 100 万元罚款。

2、2025 年 1 月 1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对公司及公司相关责任人出具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2025）1 号，康铭盛通过销售返利不入账等方式，虚增利润和应收账款，上述行为导致长方集团披露的 2020 年、2021 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深圳证监局拟对公司处以 400 万元罚款，对其他相关责任人处以 100 万元-500 万元不等罚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及〈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3、子公司康铭盛原管理团队部分人员因涉嫌隐匿、故意销毁会计凭证等案件被公安部门立案侦查，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侦查工作仍在进行中。